

# 奋战3年，全市存在安全隐患的高层建筑100%启动修复程序 多措并举守牢 防火门

**共建平安温岭**

本报记者 叶琳 张明华  
通讯员 蔡小龙

市消安委办实体化运作初期，也就是2017年下半年，全市近千幢高层建筑中仅386幢是消防设施基本完好的。市消安委办高层建筑整治组组长金仁明谈起整治前后的情景，感慨不已。

记者从市消安委办获悉，我市扎实推进高层建筑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坚定不移连续奋战三年后，实现了旧貌换新颜，全市存在安全隐患的高层建筑已100%启动修复程序。截至目前，全市已完成911幢高层建筑修复项目，剩余25个项目84幢高层建筑正在修复中。

## 政策保障，高层建筑消防设施有钱修了

都说高层建筑消防设施修难，其实就难在没钱修！太平街道五龙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召集人陈美华解释，动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相关办理手续比较复杂，需要得到本幢三分之二以上业主签字同意。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往往难以得到业主们的支持和配合，有的住宅小区因没有业委会履职担当，根本不可能启动这项工作。

面对问题症结，我市出台了

《关于进一步明确消防设施设备维修申请使用物业维修资金相关程序的通知》，确保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整治有序开展。对已有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高层建筑，开辟绿色通道，简化物业应急维修资金用于消防设施故障维修的审批流程，方便落实消防设施修复工作。截至目前，全市使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共156笔，合计已支出3168.77万元。至于政府公建项目，我市将维修资金纳入市财政预算，开通绿色通道予以全力保障，全市50家62幢国有高层建筑已全部完成消防设施修复。

对于无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或非公建项目的高层建筑，由市财政资金先行予以垫付启动修复消防设施工作。据初步统计，我市已相继为31个项目垫付消防维修资金1200余万元，其中28个项目的消防设施修复和消防器材添置已完成。

## 严格执法，有效震慑相关责任人完成整改

双龙物业公司负责人被城东派出所当场传唤走了！正在收看温岭日报全媒体直播的全市第二次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集中整治行动的网友们在留言区点赞叫好。

直播时，双龙物业公司负责管理的汇龙商厦消控室无人管理，且一楼通道停着多辆电动车。明知有这些消防安全隐患，该公司负责人却拒不配合，拖了

一个多月仍未整改。当天，警方对其依法采取了强制措施。

无独有偶，我市对城西街道御景园消控设施瘫痪未及时维修等消防违法行为或重大火灾隐患未及时跟进整改的，均严格依法实施相关行政处罚和采取强制措施，特别是因履职不到位导致发生火灾事故的，对业主单位相关负责人予以行政拘留。这样的执法有力助推了公建项目高层建筑消防设施修复及落实日常消防安全管理。

消息一传开，有的业主单位迅速恢复本已长期瘫痪的消控室，并新聘了多名消控员轮班值守，确保消控室落实24小时不间断值班。

## 星级管理，推动长效监管创新落实到位

结合辖区实际，我市对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实行了星级管理，主要划分为五星级、四星级、待达标和不达标4个等级，相对应分别采取挂牌督办、分类整治、张贴警示牌、增加检查频次、函告主管部门、媒体曝光等方式，督促高层建筑业主单位切实加强消防安全日常管理。

与此同时，全面推行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经理人或楼长制度。

市消安委办组织集中培训，指导消防安全经理人、楼长落实“四清四会”，即职责清、人口清、设施清、隐患清，会巡查、会操作、会疏散、会宣传的基本要求，并掌握火灾隐患的自查、初

期火灾处置、消防器材的配置及使用等。

两年来，全市共开展34次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集中整治行动，清理疏散通道2万余处，清理管道井1万余处，划线消防登高场地800余处，拆除影响消防安全的违法建设291处（含自行整改78处），新建高层住宅小区微型消防站195个和公共高层建筑微型消防站153个。

## 谋划长远，尽早完成新三年整治计划

由于种种历史原因和现实限制，暂时无法实现管道燃气供应保障，目前全市仍有14个住宅小区、38幢高层建筑处于C类隐患等级。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治理不能局限于单纯的修复消防设施，就我市而言，这项工作已步入深水区。

在新三年行动中，我们已经着手谋划后续长效管理机制的构建和完善。市消安委办专职副主任陈青辉介绍，年底前实现高层公共建筑和高层住宅小区的微型消防站100%全覆盖并规范运行；实现高层公共建筑、高层居住建筑消防设施功能完好率、消防远程监控系统联网率达到100%。

当前，我市正在依托专家和第三方专业力量，对辖区高层建筑全面排查后，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推进新的三年整治计划，并督办整改一批严重问题。



## 晚稻收官 颗粒归仓

12月1日，大溪镇桂英粮食专业合作社，收割机正在收割今年最后一批晚稻。连日来，我市农户抓住晴好天气抢收晚稻，确保稻谷颗粒归仓。据市农业农村和水利局统计，我市今年种植晚稻94500亩，面积比上年增加5%，单季和连作晚稻平均亩产530公斤和480公斤，同比增加2.4%和3.9%，实现面积、产量双增加。

本报记者 刘振清摄

## 全面推动水产养殖转型升级 打造全省水产养殖绿色发展 温岭样板

本报讯（记者叶琳）近日，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召开加快推进水产养殖绿色发展新闻发布会。

我市是渔业大市，也是水产养殖大市。全市有养殖面积5623公顷，2019年养殖产量8.9万吨，产值12.7亿元。近年来，我市的水产养殖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为促进渔业产业兴旺和渔民生活富裕做出了突出贡献，但也存在养殖布局和产业结构不合理、局部地区养殖密度过高等问题。

日前，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温岭市加快推进水产养殖绿色发展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对今后一段时间水产养殖绿色发展作出具体部署。我市的水产养殖业将按照依法治渔、质量兴渔、市场导向、创新驱动的原则，以省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县创建为抓手，进一步规范水产养殖行业管理，全面提升水产养殖业核心竞争力，全面推动水产养殖转型升级，努力打造全省水产养殖绿色发展温岭样板。

该方案提出，科学合理布局养殖空间，到2022年，浅海传统网箱养殖控制在5000只以内。加强养殖尾水治理，到2022年，全市规模水产养殖场基本实现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使用。大力

推广绿色生态养殖技术，到2022年，创建省级稻渔综合示范基地2个，推广面积1000亩以上，培育稻渔品牌2个，省级以上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达30个以上，健康养殖示范面积达70%以上，力争建设数字化养殖示范基地3个。强化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到2022年，规模以上养殖户实现生产记录、用药记录和销售记录全覆盖，全市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推

进水产养殖全产业的融合，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旅游规划，打造具有渔文化特色的乡村旅游线路，促进渔旅深度融合。

## 提升普法实效

## 打造具有温岭特色的普法工作品牌

本报讯（记者姚天）近日，市司法局召开“七五”普法工作新闻发布会，通报相关情况。

自2016年起，我市制定出台《温岭市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对全市“七五”普法工作作出部署，全面启动“七五”普法工作。2020年是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的收官之年，五年来，我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扎实推进基层依法治理工作，顺利完成了“七五”普法各项目标任务，并于今年8月高

格通过上级检查验收。

在“七五”普法工作中，我市围绕中心工作，突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开展以宪法为核心、与经济社会发展、与群众生产生活、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教育。通过深入开展法律进机关、乡村、社区、学校、企业、单位等活动，促进全民普法工作深入开展，通过整合资源，提档升级，积极打造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文化阵地。同时大力培育村（社区）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学法用法模范户。截至目前，我市共开展乡村

法治讲座等活动3000余场次、送法进企业活动1500余场次，建有市级法治文化阵地7个、镇（街道）级法治文化阵地16个、村级法治文化阵地612个。

近年来，我市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深入开展和扎实推进全市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目前，我市共建成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个、省级民主法治村（社区）29个、台州市级民主法治村（社区）117个。同时大力培育村（社区）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学法用法模范户队伍，

充分发挥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示范引领作用。现阶段，全市共有法治带头人830人、法律明白人1454人、学法用法模范户10179户。

下阶段，我市将认真总结“七五”普法经验和存在的不足，在新的起点上科学谋划“八五”普法规划工作。坚持创新作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动力，积极打造具有温岭特色的普法工作品牌，让广大群众在休闲娱乐过程中自觉接受、提升素养，推动基层法治文化深入人心。

## 温岭市2020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曝光

为充分运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做到举一反三，警钟长鸣，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温岭市应急局现将温岭市2020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进行曝光：

一、台州市南方渔业石油有限公司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案

2020年1月8日本局执法人员在浙江省危险化学品风险大数据平台查询到该公司未按上级要求进行风险研判，未及时填报浙江省危险化学品风险隐患管控日志和进行风险承诺公告，存在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其行为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八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九十四条第（五）项的规定，本局对该公司作出处罚款三千七百五十元的行政处罚。

二、郑钱华未经许可经营烟花爆竹案

本局行政执法人员在调查新河镇城南村2020年2月28日晚一民房处发生的火灾事故中

发现，郑钱华以经营为目的购买烟花爆竹并存放在浙江省温岭市新河镇南新街212号的民房中并对外出售，其行为违反了《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5号）第三条，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5号）第三十六条第一款，鉴于其非法储存行为已由温岭市公安局做出拘留和收缴处理，本局对郑钱华作出处罚款二万元并没收违法所得六千元的行政处罚。

三、台州沪陆工贸有限公司未与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案

2020年3月19日，台州沪陆工贸有限公司烘箱车间发生火灾事故，本局执法人员到该公司检查时发现其为厂中厂企业，有承租单位5家，但该公司未与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第二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条第二款的规定，本局作出对该公司处罚款四万五千元、对公司负责人处罚款五千元的行政处罚。

温岭市应急管理局

## 温岭市2020年第二季度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曝光

为充分运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做到举一反三，警钟长鸣，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温岭市应急局现将温岭市2020年第二季度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进行曝光：

一、温岭市奥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违反规定储存危险化学品案

2020年3月24日，本局行政执法人员在城东街道祝家物流中心停车场检查发现温岭市奥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停车场附近的集装箱和货车上储存了大量危险化学品树脂，其行为违反了《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根据《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本局对该公司作出处罚款一万五千元的行政处罚。

二、温岭市奥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案

2020年5月11日，本局执法人员在对温岭市奥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安全检查时，发现该单位

存在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5项安全隐患，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八条第（四）项的规定，本局对该公司作出处罚款一万五千元的行政处罚。

三、台州铭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将危险化学品储存在专用仓库案

2020年5月19日，本局执法人员在台州铭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检查时，发现其在车间旁的集装箱内储存了458箱霸力树脂（每箱14KG）准备用于日常生产使用。该公司未将危险化学品储存在专用仓库，其行为违反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本局对该公司作出处罚款十万元的行政处罚。

二、温岭市万兴电机厂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案

2020年5月11日，本局执法人员在对温岭市万兴电机厂进行安全检查时，发现该单位

温岭市应急管理局

## 温岭市2020年第三季度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曝光

为充分运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做到举一反三，警钟长鸣，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温岭市应急局现将温岭市2020年第三季度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进行曝光：

一、浙江顺虎德邦涂料有限公司未将危险化学品储存在专用仓库行政案

2020年7月30日，本局执法人员在大溪镇古城村检查时，发现浙江顺虎德邦涂料有限公司将1241桶油漆和稀释剂等物品储存在该村182号民房内，其行为违反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本局对该公司作出责令改正，处罚款3万元的行政处罚。

三、温岭市牧屿腾飞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行政案

2020年8月25日，本局执法人员在温岭市牧屿腾飞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检查时，发现其存在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问题，其行为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八条第（四）项的规定，本局对该公司作出责令限期改正，处罚款3万元的行政处罚。

温岭市应急管理局

## 关于召开温岭市居民生活用管道天然气价格改革听证会的公告

（第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等规定，温岭市发改局拟于近期召开温岭市居民生活用管道天然气价格改革听证会，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现公告如下：

一、听证事项

居民生活用管道天然气实行阶梯价格制度。

二、听证会参加人构成和产生方式

（一）人员构成

本次听证会参加人共21名。其中，消费者10名（低保1人）、经营者2名、专家学者1名、利益相关人1名、市人大代表1名、政协委员1名及政府有关部门人员5名。

（二）产生方式

1.消费者参加人委托温岭市消保委，通过自愿报名、随机选取的方式产生。

2.其他参加人委托相关部门推荐或聘请产生。

3.旁听人员和新闻媒体记者采取自愿报名产生。

三、报名办法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12月20日前持身份证件到市发改局或市消保委报名，报名者请如实提供姓名、性别、年龄、文化程度、职业、身份证号码、居住地址、联系电话等个人信息，并填写报名表。

报名地址：市发改局产业和价格科，联系电：86222103，市政府行政大楼15层1514室；市消保委，联系电：86105039，市市场监管局4楼413室。

四、其他事项

1. 本公司及相关报名表格，可登陆市发改局网站“物价管理”栏上（网址：<http://new.wl.gov.cn/col/col1402184/index.html>）自行下载和打印。

特此公告。

温岭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2月2日

» 分类广告

今日市区 多云 7~15

遗失启事

王峰 遗失普通船员证书一本，证号：341225198510205407，身份证号：34122519851020653X，声明作废。